

北京工业大学房山新校区（一期）教学科研组团建设目标段二（南） 监理资格预

审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工程北京工业大学房山新校区（一期）教学科研组团建设目标段二（南）已由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京发改（审）〔2025〕925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北京工业大学，建设资金来自政府投资（地方），工程出资比例为100%。本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工程的建设地点房山区良乡大学城扩展东区

2.2 本工程的建设规模总建筑面积121115平方米，其中公共教学楼21198平方米、学科实验楼52086平方米、教职工宿舍13600平方米、留学生宿舍12156平方米、食堂6166平方米、地下室（留学生生活用房、设备用房、食堂、人防工程（兼车库））15909平方米。

工程概算（估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 工程估算投资额 （万元）

☐ 工程概算投资额 （万元）

☒ 建筑安装工程费98973（万元）

2.3 本工程的计划工期859日历天

2.4 本工程的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建筑屋面工程、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电梯工程、建筑节能工程、室外工程等图纸范围内等全部工程的监理工作。

2.5 其他北京工业大学房山新校区（一期）教学科研组团建设项目分为两个标段，标段一（北）包括：公共教学楼、保卫值班室、垃圾中转站、校医院；标段二（南）包括：公共教学楼、学科实验楼、教职工宿舍楼、留学生宿舍楼、食堂、地下室（留学生生活用房、设备用房、食堂、人防工程（兼车库））。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申请人须具备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及以上（专业、等级）工程监理资质，具有已竣工的单项工程合同额为75000万元及以上或建筑面积95000平方米以上的房屋建筑工程（近年类似工程描述）监理业绩。其中，申请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注册专业房屋建筑工程，具有总监理工程师任命书。在工程施工期间，拟派总监理工程师不可以（可以或不可以）同时担任其他建设工程总监理工程师。

3.2 本工程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接受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工程中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3.3 其他资格要求：（1）联合体成员（包括牵头人）数量不得超过2家。（2）联合体成员应具备满足联合体协议约定的成员分工所需的资格条件和能力，联合体协议约定同一专业分工由两个及以上单位共同承担的，按照就低不就高的原则确定联合体的资质，业绩的考核以各自的工作量所占比例加权折算。（3）通过资格预审的联合体，其各方组成结构或职责，以及财务能力、信誉情况等资格条件不得改变。

4. 申请人信誉要求

4.1 失信被执行人

本工程资格预审采用失信被执行人_____否决性_____（限制性/否决性）惩戒方式。

4.2 其他信誉要求

本次资格预审将对申请人的诉讼及仲裁情况、不良行为记录等其他信誉要求予以评定。

其他信誉要求_____ \ _____

4.3 安全管理风险企业

本工程资格预审对安全管理风险企业_____采用_____（采用/不采用）否决性惩戒。

5. 资格预审方法

本工程资格预审方法采用_____有限数量制_____（合格制或有限数量制）。采用有限数量制时，当通过资格审查的申请人多于_____7_____家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限定为_____7_____家。

6.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申请资格预审者且资质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方可于_____2025_____年_____12_____月_____17_____日_____17_____时_____00_____分至_____2025_____年_____12_____月_____22_____日_____17_____时_____00_____分，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_____ <https://ggzyfw.beijing.gov.cn> _____）下载资格预审文件。

7.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7.1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_____2025_____年_____12_____月_____29_____日_____10_____时_____00_____分。申请人资质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方可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_____ <https://ggzyfw.beijing.gov.cn> _____）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并保存文件上传成功回执，递交时间以回执载明的上传成功时间为准。

7.2 电子化平台中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且不能出示成功递交回执的；或回执载明的传输时间超出资格预审文件规定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工程资格预审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网址：_____ <https://ggzyfw.beijing.gov.cn> _____上发布，同时在_____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_____（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北京工业大学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地区平乐园
100号

联 系 人： 侯老师

电 话： 010-67392339

传 真： /

电子邮箱： /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周峥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010-67396110

招标代理机构：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62号中
关村资本大厦911B室

联 系 人： 付玢妍、王高云、张晓辉、徐
润斌

电 话： 13810847206

传 真： /

电子邮箱： fubinyan@cntcitic.com.cn

招标人内部纪检监督联系方式：010-67392231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盖单位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日期： 2025 年 12 月 16 日